

关于《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说明

(上接第一版)文件起草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文件起草工作正式启动。

这次征求意见,从反馈的情况看,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认为,党中央决定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问题并制定修订相关文件,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强决心和历史担当,体现了全党的共同心声,对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大家认为,新形势下开展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既要继承和发扬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基本规范,又要结合新的形势和任务,在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的内容范畴、方向目标、原则要求、方法途径等方面与时俱进,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大家就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提出了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文件起草组在起草过程中,充分考虑,认真吸收了大家的意见和建议。

在8个月时间里,文件起草组开展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反复讨论修改。其间,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3次会议、中央政治局召开2次会议分别审议文件稿。8月初,文件征求意见稿在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包括征求党内部分老同志意见,还专门听取了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意见。

从反馈的情况看,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对准则稿和条例稿给予充分肯定,认为两个文件稿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深刻总结党的建设历史经验,直面当前党内政治生活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围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提出明确要求,围绕加强党内监督作出具体规定,为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提供了根本遵循。

大家认为,两个文件稿最鲜明的特点就是继承和创新的有机统一,既深入总结了我们党在加强自身建设方面的经验和教训,继承和发扬了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制度规定和优良传统,又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生动实践,对全面从严治党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进行了集纳,并深入分析新形势下党的建设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针对当前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了明确措施,形成了新的制度安排,顺应了新形势新任务对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的要求。

大家一致认为,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确立和维护党的领导核心,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高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的迫切要求,是保持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正确方向的根本保证。

大家还认为,党中央就两个文件稿在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是充分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全党智慧的体现,是我们党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优良作风的体现。文件稿主题鲜明、思路清晰、内容丰富、重点突出,措施有力、务实管用,思想性、指导性、操作性都很强。文件稿经全会审议通过后,对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对更好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实现“两

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在这次征求意见过程中,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对两个文件稿提出了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据统计共提出1955条修改意见,扣除重复意见后为1582条,其中原则性意见354条,具体意见1228条。党中央责成文件起草组认真梳理和研究这些意见和建议。文件起草组对两个文件稿作出重要修改。

三、关于文件稿起草的原则和基本框架

在文件稿起草过程中,文件起草组着力把握以下原则。

一是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着力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提出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反映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新经验新举措,并结合新的实践提出新观点新举措,体现时代性、创新性。突出全面从严治党这个主题,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明确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的方向、目标、原则、任务、举措,以严的要求、严的标准、严的措施推动全党增强从从严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

二是坚持以党章为根本依据,突出尊崇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着力把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的要求具体化,把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党中央出台的重要文件和党内法规中关于党内政治生活、党内监督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系统化,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三是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存在的薄弱环节,着力围绕理论、思想、制度构建体系,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推动解决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随意化、平淡化和党内监督制度不健全、覆盖不到位、责任不明晰、执行不力等问题。

四是坚持统筹协调,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着力处理好新准则、新条例和老准则、老条例以及其他党内法规的关系,做到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坚持必要性和可行性相统一,既从政治上对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提出原则性要求,又针对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不搞面面俱到。

准则稿分三大板块,12个部分:第一板块是序言,属于总论,阐述党内政治生活的重大作用和历史经验,存在的突出问题,面临的形势任务以及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性紧迫性,提出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目标要求。

第二板块是分论,是主体部分,围绕坚定理想信念,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发扬党内民主和保障党员权利,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12个方面分别提出明确要求,作出具体规定。

第三板块是结束语,主要讲加强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高级干部带头示范,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条例稿共8章、47条,也分三大板块:第一章是总则,构成第一板块,列了9条,主要明确立规目的和依据,阐述党内监督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监督内容、监督对象、监督方式以及强化自我监督、构建党内监督体系等重要问题。

第二章至第五章构成第二板块,是条例的主体部分,列了27条,分别就党的中央组织、党委(党组)、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基层党组织和党员这四类监督主体的监督职责以及相应监督制度作出规定。其中,将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单设一章,是对现行条例的突破,体现党中央以身作则、以上率下。

第六章至第八章构成第三板块,列了11条,分别就党内监督和外部监督相结合、整改和保障、附则等作出规定。条例没有对中央部委和地方党委制定实施细则作出授权规定,体现全党必须一体执行,防止搞变通、打折扣。

四、需要重点说明的两个问题

第一,关于新准则稿和1980年准则的关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总结党内政治生活正反两方面经验特别是“文化大革命”的惨痛教训,于1980年制定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这个准则,在“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那个特殊时期,对实现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的拨乱反正和全党工作中心的转移,促进党内的团结统一、保证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1980年准则,既对当时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提出了解决的办法,又对党在长期实践中取得的宝贵经验进行了归纳,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的丰富发展,具有开创性意义,其主要原则和规定今天依然适用。比如,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目标和基本准则,关于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关于坚持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关于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关于坚持党性,关于要讲真话、言行一致,关于发扬党内民主、正确对待不同意见,关于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关于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准搞特权,等等。这些都要继续坚持。

为什么还要制定一个新准则呢?党中央的考虑是,1980年准则虽然至今仍然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但由于这个准则针对的是当时的历史条件和主要矛盾,现在党内出现的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当时尚未遇到,而当时比较突出的一些矛盾和问题现在已经不突出了。党的十八大和修订通过的党章以及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对新形势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有关问题作出了明确规定,但比较原则,需要具体化。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制定的一系列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少涉及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问题,但比较分散,需要系统化。

“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既要坚持过去行之有效的制度和规定,也要结合新的时代特点与时俱进,拿出新的办法和规定。我们制定和颁布新准则,不是要替代1980年准则,而是要在坚持其主要原则和规定的基础上,针对新情况新问题作出新规定。本着这一精神,在文件稿起草过程

中,我们重申了1980年准则的主要原则和规定。新老准则相互联系、一脉相承,都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内政治生活必须遵循的。

第二,关于以高级干部为重点。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是对全党提出的要求,也是全党的共同任务。同时,准则稿、条例稿都强调以高级干部为重点,主要考虑是加强党的建设必须抓好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而抓好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的组成人员是关键。把这部分人抓好了,能够在全党作出表率,很多事情就好办了。因此,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必须首先从这部分人抓起。

基于这样的考虑,我们在起草两个文件稿过程中,着重把高级干部突出出来。比如,准则稿第一部分就强调,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重点是各级领导干部和领导干部,关键是高级干部特别是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高级干部特别是中央领导层组成人员必须以身作则,模范遵守党章党规,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坚持率先垂范,以上率下,为全党全社会作出示范。准则稿中需要对高级干部提出要求也都作了强调。准则稿结尾时进一步强调,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要从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做起。高级干部要清醒认识自己岗位对党和国家的特殊重要性,职位越高越要自觉按照党提出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越要做到党性坚强、党纪严明,做到对党始终忠诚、永不叛党。

条例稿也对中央层面提出了专门要求。比如,专门就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单设一章,强调中央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现其他成员有违反党章、破坏党的纪律、危害党的团结统一的行为应当坚决抵制,并及时向党中央报告;中央政治局每年召开民主生活会,进行对照检查和党性分析,研究加强自身建设措施;中央政治局委员应当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会,如实向党中央报告个人重要事项,带头树立良好家风,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对中央政治局委员的意见,署真实姓名以书面形式或者其他形式向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或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反映,等等。

准则稿最后提出要制定高级干部贯彻落实本准则的实施意见,指导和督促高级干部在遵守和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上作全党表率。这项工作正在进行。

在征求意见过程中,一些地方和单位建议,把准则稿搞成条例那样的体例。我们考虑,准则在党内法规体系中位阶比较高,仅次于党章。这次制定的准则,是一个思想性、政治性、综合性很强的文件,要总结我们党长期以来在开展党内政治生活方面形成的宝贵经验和基本规范,阐明党关于开展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的原则和立场,有很多问题需要讲明道理。做到这些,用条例那样的体例是难以容纳的。至于涉及的一些具体规定,有些党内有关法规已经明确了,有些要进一步在今后其他有关法规的制订中贯彻落实。现在的准则稿同1980年准则风格是一致的。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杨东奇在全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座谈会上强调 把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学习教育重要任务

本报济南11月2日讯 今天,全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座谈会在济南召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对深入推进全省学习教育作出安排部署。省委常委、组织部长杨东奇出席并讲话。

杨东奇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六中全会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全面准确把握丰富内涵和精髓要义,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坚持学做结合、聚焦解决问题,在思想上拧紧螺丝,在推进措施上落细落严,在重点任务上抓紧抓实,在突出特色上用心用力,进一步把学习教育引向深入,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

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记者 王川 报道
本报讯 11月1日至2日,全省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推进会议在菏泽、泰安、临沂市召开。副省长赵润田出席会议并讲话,与会人员实地督导了菏泽市鄄城县、泰安市东平县和临沂市费县、兰陵县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赵润田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作,2018年底前全部完成任务。要严把材料关口,落实工程监理,确保工程质量。坚持规范施工,做到安全搬迁、安全生产,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扎实做好群众工作,扩大群众参与程度,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维护群众利益,确保社会稳定。要在确保质量、安全、稳定的前提下,加快工程进度,确保群众按期入住。要超前谋划,同步落实产业发展、创业就业等扶持措施,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脱贫。切实强化资金使用和监管,确保不出现违法违纪问题。

不负重托 奉献齐鲁 政协委员履职为民故事展演举行

□记者 魏然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日讯 “不负重托 奉献齐鲁——政协委员履职为民故事展演”今天在山东广播电视台800平米演播厅举行。省政协副主席雷建团、许立忠,省政协秘书长张平出席。

“不负重托 奉献齐鲁——政协委员履职为民故事展演”是“履职为民 奉献齐鲁——点赞感动你的政协委员故事”活动的重要一环,由省委宣传部、省政协办公厅、省文明办、省网信办联合举办。点赞活动共收到委员事迹333件,相关新闻网络访问突破2600万次,微信点赞160万次。经组织推荐、网络投票及专家、媒体、群众代表评审等程序,最终遴选出50位政协委员代表来到演播厅分享履职历程,他们的故事是全省政协委员履职为民的真实写照和精彩缩影。

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揭晓 大众报业集团 再获中国新闻奖一等奖

本报济南11月2日讯 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第十四届长江韬奋奖评选今天揭晓,来自全国报社、通讯社、电台、电视台和新闻网站的256件作品获奖。大众报业集团作品荣获1个一等奖,3个三等奖。自2006年以来,大众报业集团十获中国新闻奖一等奖。

在大众报业集团获奖作品中,大众网《独立调查》栏目获新闻名专栏一等奖,大众日报文字消息《法治之手续开彩石山庄“死结”》、《农村大记者》文字通讯《“黄继光堵枪眼时,我在现场!”》、《青年人物》刊登的新闻论文《全媒体时代党报副刊的“本土化”意识》获三等奖。

中国新闻奖是经中央批准设立的全国优秀新闻作品最高奖。作为山东新闻舆论宣传主阵地,近年来,大众报业集团高举主旋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人为本做新闻,舆论影响力不断提升。10个中国新闻一等奖覆盖消息、通讯、评论、专栏、网站等各类新闻体裁,实现“大满贯”,被业界誉为“大众报业现象”。

京津冀及周边出现持续静稳天气 我省5市或连续3天重度污染 ◆环保部派出8个督查组专项督查 ◆6日起污染带自东北向西南消散

□记者 王亚楠 通讯员 薛梅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日讯 经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预测,11月3日至6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将出现持续静稳天气,不利于大气污染物扩散,部分地区可能出现空气重污染过程,影响范围包括京津冀中南部和山东西部。

预计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石家庄、唐山、保定、廊坊、沧州、邯郸、邢台、衡水市,山东省济南、淄博、德州、聊城、滨州等城市空气质量会连续3天达到重度污染,部分地区在一定时段内可能出现严重污染。6日起,区域受新一轮冷空气影响,扩散条件转为有利,污染带自东北向西南消散。

环保部紧急部署,向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市)人民政府推送空气质量预报预报情况,要求各地按预报预报情况,及时发布相应级别的重污染天气预警,切实落实应急预案规定的减排、限产、停工等措施。同时,要求各地重点就火电、钢铁行业开展执法检查 and 专项督查,保障限产措施落实,确保达标排放,严厉打击超标排放违法行为,并根据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及时调整预警级别,最大限度减轻空气重污染的影响,保障公众健康。

环保部已派出8个督查组开展专项督查,重点检查各地政府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启动情况,并对管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省政府通报2016年全省环保专项行动检查情况

结构调整压力仍大 “水气”提升面临挑战

□ 本报记者 王亚楠
本报通讯员 张素华

今年6-8月,省政府组织开展2016年全省环保专项行动检查活动。11月2日,省政府通报此次专项行动检查情况。对在能源结构、产业结构调整、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方面发现的问题给出处理意见。

截至去年底仍有6市煤炭消费未能“由增转降”

检查发现,有的市煤炭消耗减量替代工作进展较慢:截至2015年年底,全省17市仍有6个市未完成煤炭消费“由增转降”目标任务;部分电解铝企业吨铝能耗数据问题,新增而未纳入统计的煤炭消费量高达4000多万吨。

目前,全省轻重工业比例接近3:7,电力、钢铁、化工、石化、有色、建材等六大高耗能行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32%,能耗占比为70.8%,煤炭消费占比达到84.9%,长期形成的产业结构偏重问题短期内难以解决。同时,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进展缓慢,特别是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水泥、平板玻璃等重污染行业企业多数为地方骨干企业,体量规模较大,用工人教较多,资产处置难度大。有的地方非法和违规化工企业化工业项目全面清理整治工作进度不快,一些企业整改进度较慢。

通报要求,各市政府要按照国家和省统一部署,认真分解落实目标任务,做好化解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和重污染企业搬迁改

造的工作。

连续两个月“气质”同比恶化的市,省政府约谈

检查发现,“气质”提升的基础仍不稳固,改善的幅度和预期仍有差距。通报特别提出,今后,对“气质”连续2个月同比恶化的市,省政府将约谈有关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对连续3个月同比恶化的市,由省环保厅对其涉气建设项目实施区域限批。

检查发现,工业企业外排废气超标情况仍然较多。6、7、8月份,省控以上废气超标企业分别为30家、27家和24家。其中,济南市玉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淄博市鑫港燃气有限公司、淄博市博山焦化责任有限公司、济宁市山东济矿民生煤化工有限公司、济宁市青岛钢铁集团邹州焦化厂、泰安市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威海市蓝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市泰山焦化有限公司,聊城市山东信发华源铝业有限公司、滨州市山东盛和热电有限公司、菏泽市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等32家企业外排废气超标问题严重。对检查发现的超标排放的企业,责成有关市环保局依法立案查处,责令企业立即整改,追缴超标排污费;对拒不改正的,依法采取按日连续处罚,停产整治等处罚措施,并暂缓审批企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水环境再上台阶遇考验

今年以来,我省水环境频现反弹,水环境再上台阶遇考验。

境再上台阶遭遇考验。

根据通报,今年6、7月,省控重点河流主要污染物COD、氨氮平均浓度均同比出现反弹,8月省控重点河流氨氮平均浓度同比出现恶化。劣五类断面不断反复。其中,济南市小清河辛丰庄断面,枣庄市北沙河王晷桥断面,日照市付疃河大古镇断面6、7、8月份均劣于五类,其中,根据最新数据,济南市小清河辛丰庄断面9月仍劣于五类。通报要求,对省控河流断面水质超标的县(市、区),相关市政府要认真组织整改,省环保厅对有关县(市、区)实行涉水建设项目区域限批。

根据通报,6、7、8月份,省控以上废水

相关链接

环保违规建设项目74%完成整改 固废处置短板亟须补齐

□记者 王亚楠 通讯员 张素华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日讯 据今天省政府对今年全省环保专项行动检查情况的通报,截至2016年8月底,全省7019个环保违规建设项目中,已有5173个项目完成整改,完成率为74%。

据悉,对环保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进展较慢的市,省政府将约谈相关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对纳入全省清理整顿清单的环保违规建设项目,今年12月31日前未完